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附加转运费用保险条款（F款）

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若存在发生保单责任范围内事故的可能性，保险人负责赔偿使用任何运输工具转运保险标的替代品而产生的额外杂费，但前述费用的产生仅限于出于防止交货延迟或减少进一步损失或其他经保险人同意的原因。本附加条款项下的赔偿金在保单标的的保险金额以外另行计算。

尽管有前述条文，本条款不负责赔偿运输中断或中止特别条款承保的各项费用。

对于每次事故发生的转运费用赔偿限额不得超过保单明细表中列明的金额（或其他等值货币）。

本条款系本保险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